

《认识实习（大数据）》

课程教学大纲

一、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类型	总学时为学时数	☐ 理论课（含上机、实验学时）			
	总学时为周数	☒ 实习 ☐ 课程设计 ☐ 毕业设计			
课程编码	7295311	总学时	1	学分	1
课程名称	认识实习（大数据）				
课程英文名称	Cognition Practice(Big Data)				
适用专业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先修课程	无				
开课部门	信息学院人工智能系（大数据）				

二、 课程性质与目标

本课程为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必修课。本课程为学生理解和认识本专业奠定感性认识基础，目的是让学生熟悉专业相关内容，掌握资料查询的方法和手段，了解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发展，培养学生调查研究能力。

课程目标 1：学生应掌握资料查询的方法和手段

课程目标 2：学生应能通过学生自己对某一课题的调查，使学生对当前数据科学技术领域新的知识和技术有一个全面的认识和了解

课程思政目标：根据不同课程的特点和育人要求，充分发挥各类课程所承载的育人功能，优化学生的学习体验和学习效果。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等，培育学生科学精神、创新精神、工匠精神等。

三、 课程教学基本内容及要求

1. 教学内容一

与专业有关的参观

2. 教学内容二

专家专题报告

3. 教学内容三

社会调查

四、 实践性教学内容的安排与要求

(1) 实习动员，安全教育。

(2) 安排两到三次到相关企业或研究所进行参观学习，并请有关人员介绍有关大数据研究及应用情况。

(3) 安排一到两次专家做专题报告，报告内容主要是关于数据科学最新发展的动向及趋势，以及研究热点。

(4) 社会调查，调查内容为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发展及其应用。

(5) 完成认识实习报告。

五、 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

采用多媒体教学。

六、 教材与参考资料

无

七、 课程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标准

内容包括：根据以下 2 项，对学生进行成绩综合评定：

(1) 出勤、纪律、品德等。占课程总分 50%

(2) 报告。占课程总分 50%

八、 大纲制(修)订说明

任课教师可根据学生掌握情况，对内容和学时分配做适当调整。

大纲执笔人：田青

大纲审核人：王彦平

开课系主任：王彦平

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宋威

制（修）订日期：2022 年 2 月